

证券代码：836727

证券简称：广美雕塑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提前 20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符合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的规定和程序。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者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6 日上午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727	广美雕塑	2020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赵万宝律师。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182 号李朗 182 设计园 1-103 室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14)、《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5)。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的《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的《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内容：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七) 审议《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议案内容：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表现、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准，以及该事务所在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建议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修订）》（公告编号：2020-017）

（十）审议《提名杨京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十一）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8）

（十二）审议《提名宋丹莉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监事、监事会主席任职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第八项：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6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182号李朗182设计园1-103室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周春苑；联系电话：0755-83116076

（二）会议费用：所有参会人员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5日